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城数控”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业务管理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连城数控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1.6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EPC 承包项目**

连城数控控股子公司连城凯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城凯克斯”）与隆基绿能光伏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绿能”）就无锡连城凯克斯项目签订承包合同。隆基绿能作为承包人向连城凯克斯提供光伏发电工程及相关服务（具体包括备案、电力接入批复、并网手续、工程所需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及其他服务），工期为 90 天，合同金额为 4,863,304.08 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明细	合计金额（含税）	税率	合同签订日期
1	设备材料费	3,751,691.77	13%	2020 年 8 月 3 日
2	建筑安装费	734,816.38	9%	
3	设计咨询费	376,795.93	6%	
合计	--	<b>4,863,304.08</b>	--	--

连城数控全资子公司连城凯克斯建造光伏电站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所需能源，有利于降低能耗和减少资源浪费。隆基绿能是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商，具备优秀的专业资质和强大的股东背景，且连城数控与之有良好的沟通协调渠道。因此，连城凯克斯光伏电站项目 EPC 承包项目选择隆基绿能作为承包商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二）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机买卖交易**

连城数控参股公司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普拉斯”）

与公司控股子公司连智（大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智智能”）签订产品买卖合同，拉普拉斯向连智智能采购 2 台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机（型号 PNL7000），金额为 2,320,000.00 元（含税），包括但不限于为保证产品装配、正常操作和维修所需的全部技术资料，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合计金额（含税）	税率	质保期	签订日期
1	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片机	PNL7000	2 台	2,320,000 元	13%	24 个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隆基绿能光伏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名称：隆基绿能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 388 号办公楼二层

注册地址：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 388 号办公楼二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实际控制人：李振国、李喜燕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实缴资本：20,000,000 元

主营业务：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工程、并网和离网发电系统工程、太阳能照明系统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大棚的设计与施工、光伏电池板、电池片和组件等。

关联关系：隆基绿能为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股份”）的全资孙公司，本公司共同控制人、董事钟宝申同时担任隆基股份董事长；本公司共同控制人、董事长李春安持有隆基股份 5%以上股份。

### （二）关联方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名称：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吉康路 1 号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吉康路 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继

实际控制人：林佳继

注册资本：8,133,983 元

实缴资本：8,133,983 元

主营业务：高端装备制造，半导体及光伏工艺设备及配套自动化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子公司，持有拉普拉斯 35%股权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无锡连城凯克斯 1.6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EPC 承包项目

光伏电站项目 EPC 承包项目属于工程类项目，不是公司日常性的采购业务，交易双方参考市场及承包项目成本价格，根据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

#### （二）连智智能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片机买卖交易

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片机 PNL7000 是连智智能自主研发的一款太阳能电池片扩散工艺主机配套的自动化装卸片机，连智智能暂无同类合同对标，市场价为 125 万元/台左右；因开拓市场的需要，连智智能采取让利销售的政策，定价为 116 万元/台。本次关联交易本着让利销售、开拓市场的原则商谈达成，定价公允。

###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连城数控全资子公司连城凯克斯建造光伏电站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所需能源，有利于降低能耗和减少资源浪费。

连城数控控股子公司连智智能向拉普拉斯销售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片机是正常的市场销售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占连城数控 2019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23%和 0.11%，占连城数控 2019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43%和 0.21%，后续协议的正式签订、履行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连城数控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连城凯克斯与隆基绿能签订承包合同》议案和《关于拉普拉斯与连智智能签订产品买卖合同》议案。关联董事李春安和钟宝申对《关于连城凯克斯与隆基绿能签订承包合同》议案予以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曹胜军对《关于拉普拉斯与连智智能签订产品买卖合同》议案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20 年 8 月 3 日经连城数控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1.6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EPC 承包项目和在线扩散石英舟装卸机买卖交易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

综上，开源证券对连城数控本次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史丰源

\_\_\_\_\_  
陈晖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